

证券代码：873485

证券简称：中天青鼎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湖南中天青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 日上午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85	中天青鼎	2025年3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聘请国浩（长沙）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18 号中电软件园二期 D6 栋 1301 房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公司经营情况等做了总结报告。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 2024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5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三）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计划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 2025 年 3 月 12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1）及《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2）。

（六）审议《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

（七）审议《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2025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稳健运营，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10,000.00 万元，公司以位于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18 号中电软件园二期 D6 栋 13 层房产自有房屋的所有权及使用权为上述授信提供抵押担保。授信及借款合同的具体金额、期限、利率等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该授信额度包括新增授信及原有授信的展期或者续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九）审议《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增加闲置资金的利用率，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详见 2025 年 3 月 12 日

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十）审议《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详见 2025 年 3 月 12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2、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2 日 9：30-10：00

（三）登记地点：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18 号中电软件园二期 D6 栋 1301 房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岳安；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18 号中电软件园二期 D6 栋 1301 房；电话：15387544472

（二）会议费用：会期一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中天青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中天青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2 日